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代码：300466，证券简称：赛摩电气）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7年1月25日、2017年1月26日、2017年2月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董事会已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近期公司股票交易发生异常波动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0069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本公司再次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的以下风险因素：

1、审批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2月3日